

2022 年度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



一、预算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预算支出概况

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要求，我局全面统筹、认真部署、精准安排，按照年初预算，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共 560 万元，主要用于为全区“返贫致贫监测对象”购买防贫综合保险，合计 105 万元；向含有“返贫致贫监测对象”的村（社区）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收资金，合计 455 万元。

（二）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

此项资金预算支出管理机构为区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，专项资金严格按照《长沙市望城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望政办发〔2021〕8号）文件要求，进行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。

（三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

截止目前，我局收到专项资金 560 万元，其中 105 万元已支付防贫综合保险保费，455 万元已按根据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人数分配给各街镇各村（社区）用于巩固脱贫成果，促进低收入群众就业增收。资金到位率 100%，资金支出率 100%。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根据绩效评价管理相关文件要求，我局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自评工作，切实加强了组织领导，明确了区扶贫事务开发中心为专项绩效的责任主体，资金项目组成员为责任人，并按照“谁支出、谁负责”“谁使用、谁评价”的原则和单位内部职责分工，组织实施了自评工作，确保绩效自评工作有序、有力、有效进行。

三、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我局通过购买防返贫综合保险为全区监测对象增添就业、产业、医疗、教育、住房、意外 6 重商业保险保障；通过向含有“返贫致贫监测对象”的 11 个街镇 91 个村（社区）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收资金，主要用于对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发展庭院经济，设置乡村振兴灵活就业公益性岗位等，促进了低收入群众就业增收，设立筑牢了防止返贫和新致贫的防护网。

根据 2021 年资金使用情况，我局于 2022 年年初申报了“为驻村工作队员购买保险”的绩效目标，但因政策调整，2022 年由组织部负责为驻村工作队员购买保险，故对此项绩效目标稍有调整。

综上，“防范和化解返贫致贫风险，切实减轻困难群众经济负担，促进增收，确保不发生返贫和新致贫”的年度绩效目标已经基本完成，资金使用管理规范，绩效自评分为 99.5 分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预算支出决策情况

在充分考虑年初预算支出绩效设定目标和我区实际情况的基

础上，我局于 2022 年 11 月 27 日召开党组会议就 2022 年区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预算支出进行了研究，并于 12 月 6 日向区人民政府提交请示，区人民政府同意：（1）根据《长沙市“防贫综合保险”工作实施方案》（长振兴联〔2021〕2 号）文件要求，为全区“返贫致贫监测对象”购买防贫综合保险，保费 105.6 万元，从乡村振兴专项资金中支出 105 万元；（2）向 11 个街镇 91 个有巩固脱贫任务的村（社区）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收资金 455 万元用于对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发展庭院经济，设置乡村振兴灵活就业公益性岗位等，其中，脱贫人口（含监测人口）100 人以下的 27 个村（社区）按 3 万元/村安排，100 人（含）以上 200 人以下的 46 个村（社区）按 5 万元/村安排，200 人（含）以上的 18 个村（社区）按 8 万元/村安排。

（二）预算执行过程情况

我局在专项资金使用中，严格按照《长沙市望城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望政办发〔2021〕8 号）及各级政策文件要求，遵循科学精准、规范高效、权责匹配、客观公正、公开透明的原则，会计资料完整真实，资金专款专用，资金管理规范，项目实施情况良好。

（三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

防贫综合保险为全区 563 户 1329 人（2023 年 1 月 31 日全国防返贫监测与帮扶系统数据）“返贫致贫监测对象”提供保障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收资金为 11 个街镇 91 个有巩固脱贫任

务的村(社区)以3-8万元/村的标准提供支持,用于对脱贫人口(含监测对象)发展庭院经济,设置乡村振兴灵活就业公益性岗位等。资金补助程序到位,资金已在2022年12月31日前全部安排。绩效申报中的产出指标基本完成。

(四) 预算支出效益情况

防贫综合保险将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间为全区“返贫致贫监测对象”防范和化解返贫致贫风险,对我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了支撑,助推我区牢牢守住了不返贫的底线;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收资金将促进低收入群众就业增收;2022年我区未发生1例返贫和新致贫,也未发生一例群众投诉。绩效申报中的效益指标全部完成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建立健全防返贫监测与帮扶机制。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和第一民生工程,构建“1345工作体系”(即确保“一条底线”不返贫,强化区、街镇、村(社区)三级责任促落实,抓实回头看、政策落实、产业帮扶、就业帮扶“四大行动”提质量,健全监测帮扶、资金投入、项目库建设、扶贫资产管护、督导考核“五项机制”强保障)。购买防返贫综合保险,为全区监测对象增添就业、产业、医疗、教育、住房、意外6重商业保险保障。安排村级增收资金455万元,用于对脱贫人口(含监测对象)发展庭院经济,设置乡村振兴灵活就业公益性岗位等,促进就业增收。

六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年初的资金预算和最终的项目实施情况因客观原因存在一定的出入，今后在做资金预算和进行绩效申报时，要提高站位，尽力进行预判，以保证实际完成情况和绩效申报情况一致。



